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琦培

電話：3322101#7521

電子郵件：fancy07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1186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30118695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「2030雙語政策（111年至114年）—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—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—114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」報名簡章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11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284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為國教署為期我國英語教育與時俱進，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稱臺師大）辦理旨案，透過選送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，精進其英語教學專業知能，以利國中小英語教師以較好之教學策略，提高國中小學生英語口語表達及溝通能力，落實政府政策。

三、旨案簡章重要資訊臚列如下：

(一)進修學校、時間及梯次：

1、進修學校：



- (1) 國中教育階段3班：均於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進修。
- (2) 國小教育階段5班：2班於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進修、3班於澳洲麥覺理大學進修。
- 2、進修時間及梯次：每梯次3週，共3梯次；第1梯次於114年7月14日至8月1日辦理(2班)，第2梯次於114年7月21日至8月8日辦理(3班)，第3梯次於114年7月28日至8月15日辦理(3班)。

3、進修人數：

- (1) 國中教育階段：3班，每班25名，共75名。
- (2) 國小教育階段：5班，每班25名，共125名。
- (二) 教師個人進修費用：包含來回經濟艙機票、進修期間住宿、往返住宿地點至國外大學交通(不含非進修日)及膳食(不含每日晚餐)等，前揭經費由國教署補助，並委由臺師大代為統籌辦理；錄取進修教師需自行負擔費用，包含護照費、簽證費、進修期間每日晚餐、海外保險等個人費用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

- 1、報名資格：
- (1) 一般地區或非山非市地區公立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110學年度至113學年度共4學年度連續在職之正式英語教師。
- (2) 偏遠地區公立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112學年度至113學年度共2學年度連續在職之正式英語教師。
- 2、報名方式：



(1)報名教師：於學校規定報名期限內，備妥報名資料。

(2)服務學校「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力資源網 2.0(下稱人力網)」承辦同仁：有意願報名的國中小教師請於113年12月31日（星期二）前至人力網完成網路報名，並將報名資料函送本局國中教育科林琦培老師收，以利局內依據報名簡章之規定做初選之審核。

3、錄取通知：正(備)取名單將於114年4月11日（星期五）後公告於本署網站首頁之最新消息，並將另案函知貴校。

四、教師海外進修期間，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，倘有課務及職務，請貴校協助調整、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，俾教師安心參與旨案研習。

五、旨案進修報名資格及方式、進修辦理方式、錄取通知及行前說明會、錄取教師權利與義務等，詳旨案報名簡章；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下列臺師大聯絡人：

(一)簡章及計畫內容：鄭小姐(電話：02-8978-1143；電子信箱：ntnu.zc@gmail.com)。

(二)國小教師組：方小姐(電話：02-8978-4490；電子信箱：ntnuruth@gmail.com)。

(三)國中教師組：彭小姐(電話：02-8978-1144；電子信箱：ntnu.tmpeng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文  
2024/12/05  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